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1231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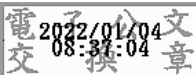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中國青年救國團桃園市團務指導委員會辦理「111年
冬令青少年休閒活動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國青年救國團桃園市團務指導委員會110年12月28日
(110)青桃動字第14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活動詳情請參閱活動網站：<http://tyntc.cyc.org.tw/camp>，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活動聯絡人，電話：(03)
332-2153 分機25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 2022/01/04 08:37:04
電 文
交 換 章

